

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3.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4.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5. 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6.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7.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内设机构

商南县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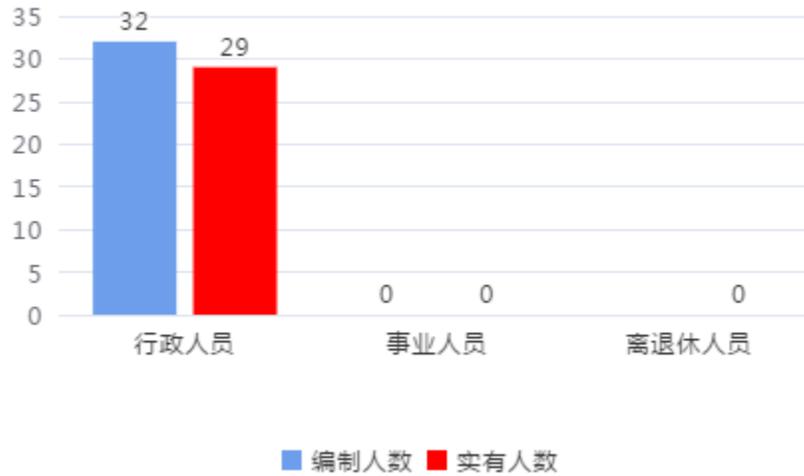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商南县人民检察院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32人，其中行政编制32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29人，其中行政29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人员对比图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75.1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1,783.09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0.94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306.43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81.57	本年支出合计	1,784.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89.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86.58
收入总计	2,070.61	支出总计	2,070.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681.57	1,375.14						306.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80.63	1,374.20						306.43
20404	检察	1,680.63	1,374.20						306.43
2040401	行政运行	742.63	636.20						106.4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938.00	738.00						200.00
205	教育支出	0.94	0.94						
20508	进修及培训	0.94	0.94						
2050803	培训支出	0.94	0.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84.03	804.47	979.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83.09	803.53	979.56			
20404	检察	1,758.09	803.53	954.56			
2040401	行政运行	803.53	803.5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954.56		954.5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00		25.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00		25.00			
205	教育支出	0.94	0.94				
20508	进修及培训	0.94	0.94				
2050803	培训支出	0.94	0.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75.1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1,415.76	1,415.76		
		5. 教育支出	0.94	0.94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75.14	本年支出合计	1,416.70	1,416.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7.2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5.65	145.6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7.2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562.35	支出总计	1,562.35	1,562.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16.70	637.14	779.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15.76	636.20	779.56
20404	检察	1,390.76	636.20	754.56
2040401	行政运行	636.20	636.2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754.56		754.5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00		25.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00		25.00
205	教育支出	0.94	0.94	
20508	进修及培训	0.94	0.94	
2050803	培训支出	0.94	0.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553.21		公用经费合计	83.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2.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6.87	30101	基本工资	
30102	津贴补贴	188.21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34.42	30103	奖金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0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93
30201	办公费		30201	办公费	17.14
30205	水费		30205	水费	1.54
30206	电费		30206	电费	20.00
30207	邮电费		30207	邮电费	0.19
30211	差旅费		30211	差旅费	2.09
30213	维修（护）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9
30216	培训费		30216	培训费	1.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1
30228	工会经费		30228	工会经费	7.20
30229	福利费		30229	福利费	2.9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9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7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0.42	30305	生活补助	
30309	奖励金	0.30	30309	奖励金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9.90		4.90	25.00		25.00	3.00	1.01
决算数	27.00		2.51	24.49		24.49		1.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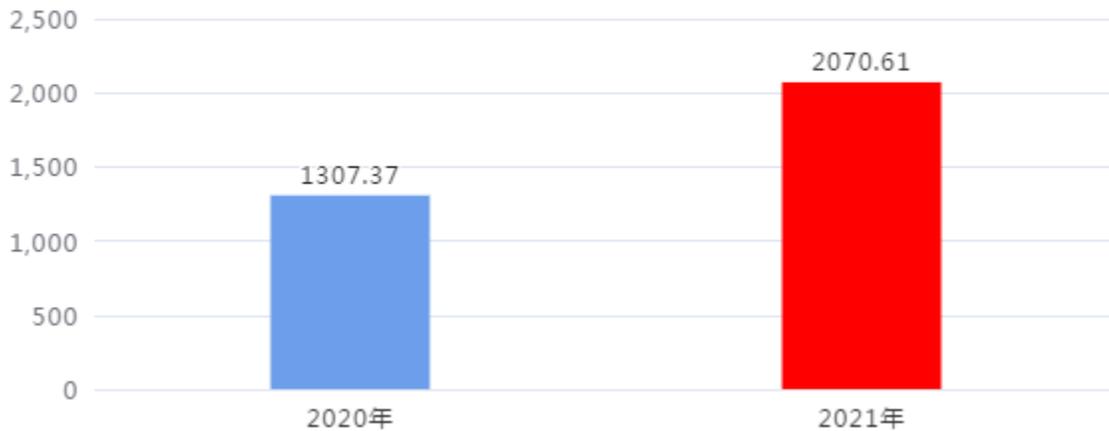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2,070.6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63.24万元，增长58.3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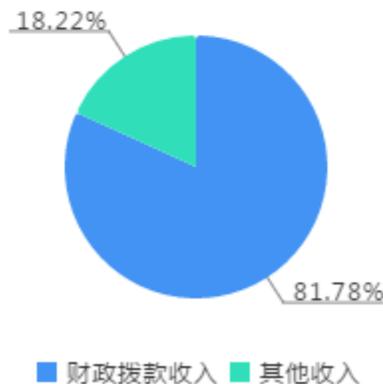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1,681.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75.14万元，占81.78%；其他收入306.43万元，占18.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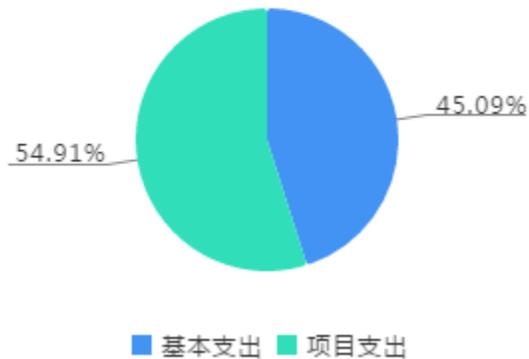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1,784.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04.47万元，占45.09%；项目支出979.56万元，占54.91%。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562.3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30.93万元，增长51.4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562.35万元，支出决算1,416.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6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9.41%。与上年相比增加572.49万元，增长67.8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预算650.31万元，支出决算636.20万元，完成预算的97.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预算886.10万元，支出决算754.56万元，完成预算的85.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项目支出未执行完毕。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预算25.00万元，支出决算2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四）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预算0.94万元，支出决算0.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37.1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553.2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36.87万元、津贴补贴188.21万元、奖金34.4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0.06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5.0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5.3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63万元、住房公积金37.9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54.00万元、生活补助0.42万元、奖励金0.30万元。

（二）公用经费83.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7.14万元、水费1.54万元、电费20.00万元、邮电费0.19万元、差旅费2.09万元、维修（护）费0.49万元、培训费1.01万元、公务接待费2.51万元、工会经费7.20万元、福利费2.9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0.9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87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9.90万元，支出决算27.00万元，完成预算的90.3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9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俭，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25.00万元，支出决算24.49万元，完成预算的97.9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51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俭，压缩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4.90万元，支出决算2.51万元，完成预算的51.2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39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合理运行廉政灶，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51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等相关检察业务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58个，来宾256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1.01万元，支出决算1.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3.0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00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客观原因，未实际开展大型会议活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7.35万元，支出决算83.93万元，完成预算的124.62%。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0.40万元，主要原因是：相较预算，办公费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46.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146.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8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制度体系，出台了《商南县人民检察院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通过项目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强化责任约束，完善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提升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成立了相关工作领导小组，合理制定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定期采集、分析绩效运行信息，对各项目绩效目标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管理；预算执行结束后，对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绩效评价报告，报上级部门审核评价。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559.81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7.15%。

组织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按照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坚决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依法批捕各类刑事犯罪36件46人，起诉63件85人；认真贯彻“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对无逮捕必要、情节轻微等犯罪决定不批准逮捕7件7人，不起诉5件6人，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10件，采纳4件。坚持“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加强立案和侦查监督，监督公安机关立案11件、撤案9件；追捕犯罪嫌疑人2人；提前介入24件。加强刑事审判监督，提出抗诉1件；追诉

漏犯2人、漏罪8件。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21份。

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法警加班费、执勤津贴和意外保险、聘任制书记员经费和技术侦查业务用房项目建设等3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法警加班费、执勤津贴和意外保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81万元，执行数5.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法警加班费、执勤津贴和意外保险项目5.81万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我院严格按照绩效目标执行，无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继续细化绩效目标，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2. 聘任制书记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4万元，执行数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聘任制书记员经费项目54万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我院严格按照绩效目标执行，无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继续细化绩效目标，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3. 技术侦查业务用房项目建设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00万元，执行数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偿还技术侦查业务用房项目建设债务500万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我院严格按照绩效目标执行，无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继续细化绩效目标，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法警加班费、执勤津贴和意外保险				
市级主管部门		商洛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81	5.81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5.81	5.8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的规定执行；落实司法警察检务保障工作，确保司法警察保障机制合理运行。			已按照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及执勤岗位津贴的规定执行；已落实司法警察检务保障工作，确保司法警察保障机制合理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警人数	3人	3人	
			质量指标	公诉率	≥95%	98%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标准化率	≥98%	100%	
			法律文书送达及时率	≥95%	100%	
		成本指标	工作之外加班费	710元/月/人	100%	
			执勤津贴	880元/月/人	100%	
	意外保险		255元/人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主流媒体报道次数	5次	5次	
		生态效益指标	公益诉讼助力生态环境保护	发出生态环境检察建议≥30件	发出生态环境检察建议52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生态可持续发展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法警满意度	≥95%	99%		
说明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聘任制书记员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商洛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4	54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54	5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依据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深入推进检察院工作人员分类管理改革；提高司法辅助工作水平，推进员额书记员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保障员额书记员待遇落实，促进审判、检察工作开展。			已按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推进检察院工作人员分类管理改革；提高司法辅助工作水平，推进员额书记员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已保障员额书记员待遇落实，促进审判、检察工作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书记员人数	9人	9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标准化率	≥98%	100%	
		时效指标	法律文书送达及时率	≥98%	100%	
			辅助办理案件时效	≥95%	98%	
	成本指标	经费标准	6万元/人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主流媒体报道次数	≥2次	5次	
		生态效益指标	公益诉讼助力生态环境保护	发出生态环境检察建议≥30件	发出生态环境检察建议52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生态可持续发展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检察官满意度	≥95%	98%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8%		
说明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技术侦查业务用房项目建设					
市级主管部门	商洛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500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500	5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偿还技术侦查业务用房项目建设债务			已偿还技术侦查业务用房项目建设债务500万元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改进措施

效 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1个	1个	
			项目总面积	9531平方米	9531平方米	
		质量指标	债务总体偿还率	≥90%	97%	
		时效指标	债务偿还时间	12月底前	8月	
		成本指标	项目预计偿还值	500万	50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依法严厉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	批捕案件≥5件、起诉案件≥5件	批捕案件12件、起诉案件9件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司法救助金额≥5万元	司法救助金额12万元	
		生态效益指标	公益诉讼助力生态环境保护	发出生态环境检察建议≥30件	发出生态环境检察建议52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立足检察职能，推动社会可持续发展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6%	98%	
			检察干警满意度	≥98%	99%	
	说明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5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2070.61万元，执行数1784.03万元，完成预算的86.16%。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1）坚决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依法批捕各类刑事犯罪36件46人，起诉63件85人；认真贯彻“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对无逮捕必要、情节轻微等犯罪决定不批准逮捕7件7人，不起诉5件6人，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10件，采纳4件。（2）认真落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制度，扎实开展新时代检察宣传周活动，妥善处理来信来访108件次，实现连续30年涉检赴省进京“零上访”，被最高检授予第十届检察机关“全国文明接待室”称号。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对8起刑事案件的被害人家庭实施国家司法救助12万元，帮助当事人家庭摆脱生活困境。用心用情呵护未成年人成长，落实教育感化挽救方针，依法附条件不起诉涉罪未成年人1人，并跟踪落实帮教措施；持续抓好“一号检察建议”落实，部署开展“检爱同行、共护未来”主题检察开放日活动1期、“法治进校园”活动9场次。针对窨井盖管护问题发出检察建议2件，督促更换一批问题井盖，推动“四号检察建议”落地见效。（3）牢记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积极主动配合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依法严厉打击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共批捕4件5人，起诉3件5人。深入推进“断卡”行动，严厉打击非法开办贩卖银行卡信息、银行卡诈骗等涉银行卡犯罪，坚决遏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高发态势，批捕8件14人，起诉6件13人。加

强对民营经济平等保护，积极开展涉民营企业羁押必要性审查，对1名民营企业负责人由逮捕措施变更为取保候审，保障企业正常经营。（4）坚持“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加强立案和侦查监督，监督公安机关立案11件、撤案9件；追捕犯罪嫌疑人2人；提前介入24件。加强刑事审判监督，提出抗诉1件；追诉漏犯2人、漏罪8件。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21份。（5）办理民事审判、执行监督案件39件，发出检察建议39件，法院回复39件；支持起诉9件；针对县法院民事案件办理中产生的综合类违法问题，发送类案检察建议2件。持续深化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摸排案件线索6件，成功化解5件。受理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案件48件，发出检察建议42件，移交上级院1件，终结审查5件；针对行政非诉执行案件中深层次违法问题，向县法院发出综合治理类检察建议4件。（6）共摸排各类公益诉讼案件线索74件，立案72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69件；办理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6件。深入开展“寻、保、传”专项活动，寻访红色资源6处，排查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线索3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3件。扎实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检察公益诉讼专项监督工作，摸排案件线索4件，立案4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4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不够具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程度不高，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程度不高。资金管理使用水平有待提高。财务人员工作上缺乏创新，精度和深度上有所欠缺，还需要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绩效目标，具体设置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

相匹配。继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的完善，不断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加大绩效运行监控的力度，及时调整绩效目标设定的偏差，客观公正对绩效结果进行评价，对绩效结果出现的问题及时整改，提高预算资金管理水平和能力。3. 保障财务人员的稳定性，对财务人员进行相应的培训，提升财务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不断提高财务人员专业素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商南县人民检察院

自评得分：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3.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4.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5. 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6.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7.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基本支出804.47万元，项目支出979.56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履行检察监督职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市级财政预算统一口径，依据年度整体支出、项目支出及部门职能编制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批复	≤5%	≥15%	0	追加项目资金	
		支出进度率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依据实际半年和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半年支出进度率≥45%，前三季度进度率≥75%	半年支出进度率52%，前三季度进度率86%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20%	≤2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情况	≤100%	90.3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单位资产管理规范性	建立健全的资产管理制度	均规范管理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预算资金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预算资金管理使用合规性	严格按照预算管理使用资金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绩效自评文件及绩效自评资料	绩效自评率 ≥50%	绩效自评率 ≥50%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总结等相关资料。	考核等次优秀，司法公信力提升。	考核结果优秀，司法公信力有效提升。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